

大埔四戶拆了！大埔事件就了結了嗎？

大埔事件源自二〇〇八年某光電公司向苗栗縣府申請提供廠地，縣府為爭取該公司投資遂辦理「擴大新竹科學園區竹南基地暨周邊地區特定區計畫」案，後來該公司表示已無廠地需求，但苗栗縣府仍執意繼續推動該計畫案。該計畫案為取得廿七．九八公頃之「園區事業專用區」，共擴大都市計畫面積達一五四公頃；其中，除「園區事業專用區」外，劃設六十七．五五公頃住宅區、二．八八公頃商業區，以及一．八五公頃科技商務專用區，並指定以區段徵收方式開發。過去政府一直以為區段徵收是一項「德政」，可為地主帶來很大的利益，所以地主應不會反對；詎料大埔居民不領情，群起反對徵地與拆屋；苗栗縣府忽視大埔居民訴求，乃釀成一連串的抗爭與衝突事件。<http://www.libertytimes.com.tw/2013/new/aug/2/today-o6.htm>